

电白沉香大健康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入河排污口论证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1	名称	电白沉香大健康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入河排污口论证技术咨询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茂名市电白沉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地址：茂名市电白区电海街道电白大道西299号</p> <p>联系电话：0668-5550959</p> <p>联系人：戴小姐</p>
3	中介服务名称	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文件
4	项目规模	本项目污水处理厂总投资为6000万元。
5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未被纳入采购人黑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p>

	<p>”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专家组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p>9.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被纳入采购人黑名单。【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p>
6	<p>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p> <p>服务内容： ★1. 编制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取得入河排污口决定书； ★2. 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广东省及茂名市现行有关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的规程、规范和技术要求，保证咨询成果质量，完成《电白沉香大健康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以下简称：《环境影响评价》）； ★3. 组织开展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现行有效的环评技术导则、规范、标准及技术评估要求，对工程所在区域开展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包括但不限于环境空气、声环境、土壤、地下水环境等，视项目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4. 配合采购人完善资料。 ★5. 自采购人发布的编制任务起，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在规定时间完成以下内容：</p>

		<p>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在合同签订并编制资料齐全后4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初稿,并在专家评审会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编工作。</p> <p>环评报告书:在合同签订并编制资料齐全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并在专家评审会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编工作。</p> <p>▲6.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需指派专人担任本服务期的管理及技术负责人,管理及技术负责人应能与采购人和相关单位有效沟通,确保编制质量并承担相应责任。</p> <p>▲7.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将采购人委托的编制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p> <p>8. 如遇到与编制工作有关的疑问,在采购人提出疑问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提交书面答复意见,并送采购人审定后由采购人答复。</p> <p>9.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将采购人委托的编制工作内容透露给除采购人以外的任何人。如发现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有违规情况并经查实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选服务机构违约责任。</p> <p>10. 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认为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实际投入的编制人员不足以满足编制任务需要或认为编制人员不称职时,可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发出要求增加或更换(必要时可指定)编制人员的通知,在采购人发出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将拟增加或变更人员的资料提交给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后一个工作日内确认变更。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自行承担。</p> <p>11.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确保编制质量,按《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等标准要求开展工作。</p>
7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履行时间:乙方须在收到甲方服务通知书后开始履行责任和义务。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按照《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关于发布〈广东省环境监测行业指导价〉的通知》（粤环监协[2018]11号）计取相关费用，本项目入河排污口论证与环评报告书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为756829.09元。本项目编制费计算公式为：编制服务费用756829.09元×（1-下浮率）。</p> <p>3. 报价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下浮率报价。（响应下浮率必须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p> <p>（1）服务费下浮区间：50%~53%；（2）报价方式：以下浮率报价，必须大于50%而且必须等于53%区间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按统一响应下浮率计算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p>
9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0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10	验收	<p>选中介服务机构完成入河排污口论证、单个项目编制服务并出具相应的报告后，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依据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以及本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标准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p>
11	结算及支付方式	<p>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p>
12	违约责任	<p>1. 如果任何一方未遵守或者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实质义务，则非违约方可以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指出该实质违约。如果该通知发出之日起7个日历日内该实质违约仍未被纠正，或者双方同意的纠正该实质违约的计划未能达成，非违约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向违约方索赔相关的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非违约方解除本合同的权利不排除该方在本合同项下所享有的所有其他权利。</p> <p>2. 若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每逾期1天，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项目服务金额5%的违约金。</p> <p>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承担相应后果，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p>4.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偿付该项目服务金额的1%的违约金，在采购人付款前，中</p>

		<p>选中介机构应当向采购人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如因中选中介机构未能及时提供前述发票而造成付款延误，不属采购人违约。</p> <p>5. 因中选中介机构提供采购人的服务质量问题导致采购人或其他使用者投诉，造成采购人或其他使用者损失的，采购人对其有形损失（费用、索赔）及无形损失进行核算后，以书面通知中选中介机构，经中选中介机构对质量问题确认后，中选中介机构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服务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仍不能弥补采购人损失的，差额部分中选中介机构应继续赔偿采购人的损失。</p> <p>6. 服务期内，中选中介机构出现违反廉洁从业规定时，将实行一票否决，采购人终止合同并追究中选中介机构相关责任。</p> <p>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p>
13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4	备注	<p>1. 采购人、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7）。</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